

村上的书迷都知他是爱猫人士，地道猫党。他个人的养猫史可追溯到叛逆少年时。从落魄到辉煌，人生各阶段村上养过好多只猫，猫也常出现在他作品里。有人写过一本书叫《村上春树·猫》，讲述他和猫之间的种种故事。曾有日本电视台访问他：“为何您的作品总能让让人感到温暖？”他答：“也许，这应该归功于陪我写作的猫咪吧。”

所以，当村上以猫的故事开始《弃猫》这本书时，你不会感到惊奇：一只流浪猫，在他们家住了下来，后来母猪肚子大起来了，父母考虑到没有余力去照顾小猫，决定将它遗弃。夏日下午父亲骑着脚踏车，念小学低年级的村上在后座捧着装猫的箱子，父子俩把猫送到了离家两公里的海滨防风林里，立刻转头离去，不料到家一拉开玄关门，猫已在喵喵叫着迎向他们。没人知道它是如何在那么短时间里跑回来的，村上写道：“我现在还清楚地记得当时父亲僵呆的表情。不过那惊呆的表

走在大街小巷，时常看到，人们穿着印有外文字的衣裳。那外文，多是英文。是啊，随着改革开放的大门敞开，学英语的人多了，懂英语的人多了。越来越多的服装设计师，把英语印在服装上。无论男女老少，穿着这种服装，在各种场合潇洒走一回，成为很自然的现象。对此，没有人大惊小怪。

那衣裳上英语的内容，是形形色色的。一类是激励斗志的。它们传播正能量，为行进中的人们呐喊助威。人们穿着这样的衣服出门，增长了精气神。你看，那些白发苍苍的老人，穿着印有“Keep fit!”(身体好!)字样的运动服，出门参加锻炼，个个心情愉悦，精神抖擞。一些人爱穿印有“Just do it!”(只管去做!)字样的衣服。Just do it!这句源自于耐克公司的广告语，不仅鼓励人们参与运动，也激励着各种年龄的奋斗者，为追求梦想而勇往直前。

一类是倾诉心声的。这类文字，平实简短，却发人深思。我印象最深的一句英语，是印在一件T恤衫上的“If you love me,let me sleep!”(如果你爱我，就让我睡觉!)我觉得，这呼声，来自千千万万孩子心底。众所周知的事实是：教育部门喊“学生减负”，喊了多少年，学生负担不但未见减轻，反而日渐沉重。我曾听无数家长讲述孩子做作业至更深半夜的情景。这印在T恤衫上的文字，正是传递了孩子的呼声，足以引起全社会的反省。

不过，若以为那衣裳上的英语都有积极意义，那就错了。有一类文字，是专门搞笑的，甚至是专搞恶作剧的。遇到这类情况，倘若你不识外语，不解其意，那么，难免会上当受骗。

一次，一个四五岁的小男孩，在四个大人的簇拥下，穿着印有醒目英语的夹克衫，摇摇晃晃地走在南京东路上。一家人兴高采烈。可我仔细一看，小孩衣服上，赫然印着：“Unhappy! Unhealthy! Unfriendly!”(不快乐!不健康!不友好!)望着那触目的英语，我想，它们一定不符合孩子长辈的心愿。倘若他们知道这些词的意思，一定会很后悔。

还有一次，两个农村来的姑娘，穿着时髦的T恤衫，旁若无人地行走在大街上。她们高兴地说笑着。殊不知，这衣服上印着的“时髦”语句居然是：“Kill me!”(杀了我!)。我想，不知姑娘们在笑什么，大概以为穿着印有外文的衣服，比别人显得神气吧。显然，衣服是给人穿的，穿的人要明白自己衣服上写着什么。切不可稀里糊涂，以为只要印有外语就是时髦。否则，被人当猴子耍了还莫名其妙呢。



村上春树与猫

余云

情，渐渐转为一脸鄙视，最后变成多少有点松一口气的样子。”

后来明白，“松一口气”是书里一个重要句子。《弃猫》是篇3万字长散文，副标题为“关于父亲，我想说的话”。让人惊异的是，极少谈及家人的村上，以主要篇幅梳理了父亲早年作为一名侵华日军士兵的历史，以及自己与父亲的关系。

父亲名为村上千秋，1917年出生于京都，是一家寺庙住持的次子。20岁时，村上千秋被征召进入侵华日军第16师团当辎重兵。他一共被征兵入伍三次，参与多场战争，但很少跟儿子提及这些经历。因为父亲后来所在的第16师团步兵第20连队正是日军攻陷南京时的先头部队，村上一度怀疑父亲参与了南京大屠杀。

从幼年记事起，他每天早晨都见到父亲在佛坛前长时间闭目诵经，没有

一次懈怠过那“日课”。当他问父亲在为谁念经时，答案是为了在战争中死去的人，包括同胞和当时是敌方的中国人。

村上记忆更深的是，小学时，有次父亲说起所在部队刑处被俘虏的中国士兵，“父亲回想的用军刀砍人头的残忍光景，不用说自然强烈烙印在我幼小的心灵……说得更进一步的话，成为一种拟似体验，长久以来在父亲的心中那沉重压着的东西——借用现代语来说就是心理创伤：身为儿子的我可能也继承了部分。

因为并未详述的原因，村上 and 父亲20多年没有见面，直到父亲患癌离世前，村上近年60而父亲已90岁时，“才做了尴尬的对话，算是做了解。”父亲去世后，像要追溯自己的血缘般，他见了和父亲有关的各种人士，一点一点地倾听父亲的故事，也查阅当年的军队记录，花了五年进行调查，最终发现父亲是在南京大屠杀后一年的1938年冬才加入步兵第20连队，他一下子“松了口气”。

《弃猫》自曝父亲曾为侵华日军，揭示父子的私密情感，2019年5月首发《文艺春秋》时震惊日本社会，但整篇文章的笔调，却如秋阳一样和缓淡然。相比散文里的“我”，现实中的村上对父辈这段历史的反应更为决绝。曾见媒体报

小笼包是上海最流行、最受欢迎的小吃，无人不晓。但讲起汤包可能大部分上海人觉得陌生，或者认为汤包只是小笼另一种叫法而已。小笼在上海的大街小巷到处可见，汤包却在上海销声匿迹了。

其实二者是有不小区别的。小笼的面皮是不经发酵的水油混合面，汤包的面皮是经过发酵且不掺油的面，小笼的做法是面有褶的一面朝上，你可清楚地看到那十几个漂亮的褶，汤包则将有褶的一面朝下放，成品只见光光的面皮朝上。虽然二者的肉馅都一样（一般都加肉皮冻，以增加汤汁），但由于面皮制作不同，结果也就不一样了。小笼的皮较薄，由于皮面本身含油，蒸制过程中肉馅里的汤汁不会被面皮吸收，吃时感觉汤汁较多，而汤包的面皮由于经发酵，蒸的过程中面皮会增厚，但非常松软，由于面皮不含油，馅里的汤汁会部分给面皮吸收，那些吸了汤汁的面皮部分会变成透明状，那部分面皮其实是汤包独有的效果，香、鲜、松、软。比起小笼的皮管皮，汤管汤，肉管肉三者各自为管，互不

路，路面狭小，只能步行，古道全程30公里，登山客一般住宿农家乐，明天趁早赶路才好。”我感觉当头被泼了一盆冷水，也放弃徒步念头了。我俩沿着绵延十余里的银杏长廊，继续往上。时而车慢慢地开，慢慢地看，时而人慢慢地走，慢慢地品。处处是“村在林中，屋在树中，人在画中”的真实写照。不知不觉，车驶入山顶柏家村，突然眼前一亮，六八古道口出现了，原来这是后山的口子，难怪地图上也没着落，我激动地脱口而出：“柳暗花明”，小钱也喜笑颜开：“心想事成。”凑巧，还是条捷径，离山峰近呢！六八古

夜光杯



和谐的乐园(剪纸) 郑树林

道，因为父亲曾是侵华日军一员，村上拒绝生育后代，甚至从不吃中国菜。

一直有这样的说法：村上春树只是个文风轻盈不问政治，与日本社会现实保持着礼貌距离的作家。这实在是一种误解。村上作为知识分子的良知和正义感，不仅表现在他曾写作了以东京沙林毒气事件为题材的两本长篇非虚构，曾在“耶路撒冷文学奖”典礼现场发表名为《永远站在蛋这一边》的获奖辞，用鸡蛋和高墙比喻平民和战争，宣布自己“永远站在蛋的一方”，他也毫不畏惧日本极右势力的围攻，敢于直视和反思本民族的侵略历史。

80年代的《寻羊冒险记》和90年代的《奇鸟行状录》中，村上都表达过反战态度。《奇鸟行状录》借间宫千卫之口，揭露日本侵略中国时骇人听闻的血腥暴力：“我们日本人在满洲干得也不例外。在海拉尔秘密要塞设计和修建过程中，为了杀人灭口，我们

小笼包与汤包

方正明

在其中。

当年上海金陵东路广西南路口有一家菜馆，那里的汤包是有名的，0.2元一客六只一笼还配一碗蛋皮鲜汤，服务员手持一汤壶在堂内走来走去，看到哪位客人汤已喝完，马上会帮你补上，据说这汤是天天用黄鳝的骨头与猪骨等大料熬制而成，一个字：“鲜”！那家店的0.13元一碗阳春面，0.31元一客炒虾腰，0.55元一客西湖虾仁，0.35元一客小白蹄，0.15元一客黄豆肉丝汤，个个美味，至今这菜肴的味觉还留在我的舌尖上。

小笼如今不但在上海大行其道，甚至已走向世界，在美国不少餐馆都能做出正宗的上海小笼，儿子从小喜欢吃生煎、小笼等中式点心，可是他觉得小笼的皮太薄，汤太多，肉太大，每当吃小笼时，他先把小笼戳个洞，放去里面的汤汁，才开始正式吃，我也无语了。

看来各人口味不同，小笼的确好吃，更希望能再吃到汤包。

道起于槐坎六都界，止于小浦八都界，全程20公里，穿越岩山，当年，吴王阖闾时，射白鹿于此，又名白鹿山。

我俩兴致勃勃地踏上古道，一块块青石板、一片片鹅卵石、一节节石阶路、一段段修墙

徒步古道

王士雄

道，一高一平、一凸一凹、一曲一弯，拾级而上，我俩蜿蜒在荒草荆棘中，掩身于崇山峻岭间，仿佛笼罩了一层神秘的色彩，又透着一幅神奇的山色。我感到千百年来，时光流转，在这条古道上，曾有多少匆忙的脚步。

明媚的光影，若隐若现，我寻觅着那些温暖的遇见，山峰上的振天寺，半山腰的四方堂。古道古迹多，是一道以“原、野、奇”为特色的风景线。在岩山巔上，登高远眺，俯瞰群山，云海、云雾、古寺，还可观银杏长廊全貌，尽收眼底。

上山容易下山难，绕山过坎，纵横山间，我觉得累了，走走、坐坐、歇歇，山崖古道两侧，竹子多于树枝，石阶上散落着厚厚的竹叶，我既爱又恨，爱的是古道上铺了一条秀丽的黄地毯，恨的是天干干燥，叶易滑。一

疫情稳定后，隔壁停业的咖啡馆又开张了，每次去，服务员小妹都笑吟吟地问：“阿姨，今天想要点啥？”心里便有一种“失散后重又找到组织的温暖”。于是午睡起来，时常去坐坐，渐渐变成了熟客。

去的次数多了才发现，如今的咖啡馆已不像当年那样“曲高和寡”，仅是淑女绅士的去处了，来客形形色色，男女老少都有，母亲带着放学的孩子来，一杯果汁一块蛋糕，在旁陪做作业；刚跳完广场舞的大妈，脚边的包包露出扇柄，在围桌聊天休息；年轻人竖着电脑噼里啪啦敲着键，还有不少熟面孔，大约也是住附近的已经退休的老人，面前一杯咖啡，逍遥自在地刷手机看股票聊微信，……这就是如今咖啡馆的常态，平民化，接地气，散发着安宁的生活气息，在这里我享受着悠闲，又欣赏着悠闲。

就像老舍笔下的茶馆，最近看的电视剧《老酒馆》，咖啡馆也是一个小社会，时不时能看到一些有意思的“小情节”，生活的小片断，我喜欢坐在角落的位置，很方便观望。

一次，进来一老外和一女孩，老外魁梧英俊帅气，女孩瘦削又相貌平平，我很好奇，这样两个人，不像夫妻也不像男女朋友，一起来咖啡馆做啥呢？只见帅哥买单后，两人面对面坐了，女孩从包里取出笔记本打开，用钢笔在上面指指点点叽里咕噜说起来——竟然一口流利的英语！帅老外微笑着边听边点头，表情谦恭，偶尔插上一句，大概是问什么问题，女孩又是一阵不打疙瘩叽里咕噜接过去，那睿智和自信，使她貌不惊人的脸顿显光彩，简直帅呆了！看上去两人像工作合作，如果是，那帅老外十有八九被女孩拿下了。

还有一次，一对六七十岁的老夫妻引起我的注意，那天我坐在他们后面。他们肩并肩坐着，大约半个多小时，老太太一直对着老头喋喋不休说着，老头呢，脸朝前方似听非听，偶尔转脸瞥这话痨一眼，敷衍似的点一下头。我就奇怪了，夫妻做到这年纪，哪里还有这么多话说呢？而且老头那副爱理不理的样子怎么一点没影响老太说话的兴致呢？……一会儿，老太太站起身向洗手间走去，老头依然坐着，悠悠地喝着咖啡，五分钟过去了，老头没回来，老头开始频频转头向洗手间方向张望，十分钟过去了，老太仍不见回来，老头坐不住了，站起身，走到洗手间门口，来来回回踱步……终于，老太出来了，两人一起回到座位上，又恢复了老样子，一个喋喋不休地说，一个眼望前方，似听非听……我忍不住笑了，也许，这就是老两口的生活常态了，一个爱啰嗦，你听不听，这不重要；一个习惯了有人在耳边啰嗦，啰嗦点什么，也不重要。只是这啰嗦一停止，就重要了。

咖啡馆所在商场的楼上是办公室，一些上班族来咖啡馆躲清静敲键盘。坐我不远处的那位女孩大概也是，每次从书里抬起头，都看到她低着头脑袋两手在键盘上噼里啪啦飞舞，桌上铺满本子和写满字的纸，其间，还有人来找，送文件，手机时不时响，一连两个多小时，我看她几乎没喘一口气，一旁的咖啡一口也没喝，但她面无倦意，接听电话，跟来人说话，都优雅地微笑着，慢条斯理，从容不迫。心里不由佩服，到底年轻，精力充沛……时间不早，我站起身整理东西准备走，突然，见她“嘤”一下趴到桌子上，脸朝下额头抵在双臂上，一动不动……一直到我走出门，她都没抬头。不知怎么，看着她趴在桌上的疲惫样，我想起早晨的地铁站，那些如潮水般涌来、穿着时尚拎着名牌包包目不斜视脚步急促、走过时带起一股凌厉的风的上班族，那种光鲜也许只是表面现象，他们的压力和劳累，他们的不容易，才是真实的。

在咖啡馆闲坐时“望望野眼”，有意无意间，成了生活的旁观者。



七夕会

次，我踩到斜坡上的落叶，冷不防差一点摔倒，紧贴身旁的小钱，是个有心人，眼明手快，一把抓住我的胳膊，多亏这位年富力强的小伙子。后来，在斜陡处，他都扶着我，慢慢往下，毕竟上了岁数，我们在山坡旁，厚实的“拐杖”，一手撑着，保持平衡。看来对户外徒步者，备点干粮、水、拐杖，要记牢！

夜幕降临，快七点时，再现古道口，胜利在望。我体验到了徒步运动的魅力。